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2-102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陈文彬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钱子龙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翟卫兵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副总经理陈文彬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06,38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90%），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01,5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474%）。

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钱子龙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翟卫兵先生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 39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66%），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 9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415%）。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陈文彬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钱子龙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翟卫兵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文彬	副总经理	406,380	0.0590%
钱子龙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90,000	0.0566%
翟卫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90,000	0.056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减持事项的具体安排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减持方式：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3、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
- 4、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5、减持股份来源

陈文彬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的股份、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及前述股份因送股增加的股份；钱子龙先生、翟卫兵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的股份及前述股份因送股增加的股份。

6、减持数量、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陈文彬	不超过 101,595 股	0.01474%	25%
钱子龙	不超过 97,500 股	0.01415%	25%
翟卫兵	不超过 97,500 股	0.01415%	25%

注：若此期间公司发生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上述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二) 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1、陈文彬先生、钱子龙先生、翟卫兵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离任后或任期届满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截至本公告日，陈文彬先生、钱子龙先生、翟卫兵先生严格履行了相关规定和所作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2、陈文彬先生、钱子龙先生、翟卫兵先生承诺在下列期间不实施本次减持

计划: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 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陈文彬先生、钱子龙先生、翟卫兵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在减持股份期间,陈文彬先生、钱子龙先生、翟卫兵先生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9日